

苏州市吴江区慈善总会
2023 年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苏亚苏审〔2024〕126 号

审计机构：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

地 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都街 72 号宏海大厦 17 楼

邮 编：215021

传 真：0512-65235038

电 话：0512-68663070

网 址：www.syjc.com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苏24LG1C9R19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苏亚苏审〔2024〕126号

审计报告

苏州市吴江区慈善总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苏州市吴江区慈善总会（以下简称慈善总会）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慈善总会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慈善总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慈善总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慈善总会的持续运营能力，披露与持续



运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运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慈善总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慈善总会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运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慈善总会持续运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慈善总会不能持续运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



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 苏州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斌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吕菁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苏州市吴江区慈善总会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期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期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产	1	54,268,889.39	98,291,013.50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24		
应收款项	3			应付工资	25		
预付帐款	4			应交税金	26		
存货	5			暂存款	27		
待摊费用	6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54,268,889.39	98,291,013.50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长期应付款	3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原价	13			长期负债合计	36		
减:累计折旧	14						
固定资产净值	15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16			受托代理负债	37		
文物文化资产	17			负债合计	38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54,268,889.39	98,291,013.50
无形资产	20			限定性净资产	40		
				净资产合计	41	54,268,889.39	98,291,013.50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21						
资产合计	22	54,268,889.39	98,291,013.50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54,268,889.39	98,291,013.50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业务活动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苏州市吴江区慈善总会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66,879,709.38		66,879,709.38	70,578,057.86		70,578,057.86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7	61,761.12		61,761.12	106,120.74		106,120.74
收入合计	8	66,941,470.50		66,941,470.50	70,684,178.60		70,684,178.60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9	18,414,877.27		18,414,877.27	26,655,234.99		26,655,234.99
其中：捐赠项目成本		18,414,877.27		18,414,877.27	26,655,234.99		26,655,234.99
会员活动成本							
政府补助成本							
提供服务成本							
销售商品成本							
投资活动成本							
业务活动税金及附加							
(二) 管理费用	10	2,417.82		2,417.82	6,292.00		6,292.00
(三) 筹资费用	11						
(四) 其他费用	12	278.75		278.75	527.50		527.50
费用合计	13	18,417,573.84		18,417,573.84	26,662,054.49		26,662,054.49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4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15	48,523,896.66		48,523,896.66	44,022,124.11		44,022,124.11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单位：元

编制单位：苏州市吴江区慈善总会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70,578,057.86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106,120.74
现金流入小计	8	70,684,178.60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出的现金	9	26,655,234.99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6,819.50
现金流出小计	13	26,662,054.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4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现金流入小计	19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现金流入小计	28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29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44,022,124.11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苏州市吴江区慈善总会

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苏州市吴江区慈善总会（以下简称本组织）于 1997 年 3 月 12 日经苏州市吴江区民政局批准设立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205095099922093。住所：苏州市吴江区松陵镇县府路 34 号。法定代表人：李钊。注册资金：肆佰玖拾陆万柒仟贰佰壹拾捌元整。

业务主管单位：苏州市吴江区民政局。

业务范围：（一）接受海内外社会各界的慈善捐赠，根据慈善总会的宗旨，举办和资助各项社会慈善福利事业，协助政府制定本区社会慈善福利事业的发展规划。（二）发扬人道主义精神，开展慈善助困活动，促进社会文明与进步，为残疾人、鳏寡孤独和处境困难儿童等社会特殊群体中生活有特殊困难者提供各种形式的帮助，资助本市慈善设施的兴办和改造，发展社会慈善福利事业。（三）按照捐赠慈善资金者的捐赠意愿，实施各项慈善活动。（四）加强同海内外慈善组织的交往和合作，为海外在吴江区投资慈善设施者提供咨询服务。（五）筹集、使用、管理本会经费。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组织管理层对本组织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认为本组织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组织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组织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组织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

（一）会计制度

本组织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二）会计期间

本组织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记账本位币

本组织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组织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 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六)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组织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本组织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本组织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计算。捐赠方在向本组织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不得向其开具公益性捐赠票据或者《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收据，不得确认为捐赠收入。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币种	期初数	期末数
银行存款	人民币	54,268,889.39	98,291,013.50
合计		54,268,889.39	98,291,013.50

2. 净资产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限定性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54,268,889.39	44,022,124.11		98,291,013.50
合计	54,268,889.39	44,022,124.11		98,291,013.50

3. 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捐赠收入	70,578,057.86	66,879,709.38
其他收入	106,120.74	61,761.12
合计	70,684,178.60	66,941,470.50

(1) 大额捐赠收入：

本表列示累计捐款超过总会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捐赠人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用途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苏州市吴江区慈善基金会		70,000,000.00	70,000,000.00		54,700,000.00	54,7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	70,000,000.00		54,700,000.00	54,700,000.00	

(2) 其他收入：上年和本年均均为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 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捐赠项目成本		
其中：春节走访	1,153,659.99	186,943.00
少数民族困难补助		98,300.00
慈善助学	1,528,000.00	118,000.00
六一相伴	645,600.00	628,000.00
向党心暖民心		365,000.00
补充医疗保险	2,703,000.00	2,176,100.00
“困境儿童”春节慰问	1,444,000.00	1,584,000.00
“二无”老人春节慰问	511,600.00	532,800.00
其他困难家庭春节慰问	103,200.00	101,600.00
99 公益	2,351,876.00	3,784.27
镇慈善会开办资金	300,000.00	500,000.00
苏州市儿童少年基金会		50,000.00
泗阳县养老服务结对帮扶	300,000.00	
苏大二期医务楼项目捐赠	15,000,000.00	
其他慈善支出	614,299.00	12,070,350.00
合计	26,655,234.99	18,414,877.27

5.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办公费	4,700.00	1,700.00
代缴税金		717.82
招待费	1,592.00	
合计	6,292.00	2,417.82

6. 其他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427.50	278.75
税务罚款	100.00	
合计	527.50	278.75

项

1. 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组织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时无需要说明的事项。

2. 在计算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组织的财务工作由吴江区民政局财务科代管,会计工作由民政局财务科工作人员兼职,项目审核及出纳等工作由吴江区社会救助服务中心工作人员负责。相关办公经费和人员工资,由吴江区社会救助服务中心列支。

八、重大公益项目

1. 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总计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开展公益项目的运行费用						
			项目人员工资	办公费用	资产使用费	宣传活动费用	差旅费	其他费用	
1. 苏州市吴江区慈善基金会捐款	70,000,000.00								
2. 苏大二期医务楼项目捐赠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2. 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公益慈善总支出比例	用途
1. 苏大二期医务楼项目	苏州市吴江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	56.27%	苏大二期医务楼项目资助
2. 补充医疗保险	为低保、失独等人群办理补充医疗保险	2,703,000.00	10.14%	医疗救助
3. 99 公益捐赠	各镇区慈善会	2,351,876.00	8.82%	“大爱吴江助学圆梦”
4. 慈善助学	低保、低保边缘、低收入、低保两倍及特困职工家庭的研究生、大学生(含大专)、高中生(含中专、职高)、中学生、小学生和学前教育儿童; 经民政部门认定的在册、在读困境儿童。	1,528,000.00	5.73%	助学资助
5. 春节走访	养老机构,退出低保、低保边缘户,低收入血透患者等春节慰问	1,153,659.99	4.33%	困难家庭慰问
合计		22,736,535.99	85.29%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1. 重要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法人姓名	与本组织的关系
-------	------	---------

苏州市吴江区慈善基金会	孙浩	本组织为该基金会的发起人
苏州市吴江区七都镇慈善会	沈娟萍	本组织为该慈善会的捐赠出资人
苏州市吴江区桃源镇慈善会	沈伟勇	
苏州市吴江区太湖新城慈善会	解冻	
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慈善会	张卫勤	
苏州市吴江区震泽镇慈善会	姚继仙	
苏州市吴江区平望镇慈善会	吴桂泉	
苏州市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慈善会	龚育	

2. 关联交易

关联方	向关联方资助产品和提供劳务		接受关联方资助和购买服务	
	本年发生额	余额	本年发生额	余额
苏州市吴江区慈善基金会			70,000,000.00	
苏州市吴江区太湖新城慈善会	100,000.00			
苏州市吴江区七都镇慈善会	100,000.00			
苏州市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慈善会	100,000.00			
合计	300,000.00		70,000,000.00	

3. 关联方往来

本组织本年度无关联往来。

十、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本组织无固定资产。

十一、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组织无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

十二、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组织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三、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组织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四、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组织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五、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组织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六、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组织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组织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八、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上述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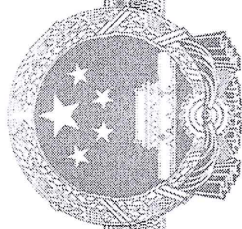
基金会名称：苏州市吴江区慈善总会

基金会法人：

财务负责人：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089303402H (1/1)

编号 320594000201907260457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苏州分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分支机构

负责人 于志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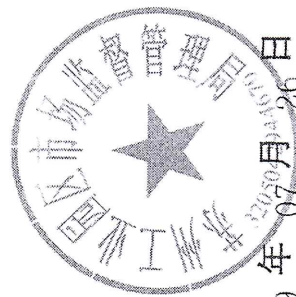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执业证书类别的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7日

营业期限 2013年12月27日至2033年11月25日

营业场所 苏州工业园区星都街72号宏海大厦1幢1705、1706、1710、1711、1712室

登记机关



2019年07月26日